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李麗芬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34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edu_me.3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130519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及海報各1份 (20824159_1113051985_1_ATTACHMENT1.pdf、
20824159_1113051985_1_ATTACHMENT2.jpg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第三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計畫」簡章及活動海報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5月1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18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，並培養學生災害風險意識、防災知能、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，透過國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，強化團隊合作精神、解決問題及領導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活動預定於111年8月31日（星期三）至9月2日（星期五）辦理3天2夜國內培訓；通過遴選之學生代表，將代表臺灣參與國際活動。
- 四、活動對象、地點、遴選方式及申請作業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及國民中學（110學年度9年級），並符合條件者。

電子文
文騎

5

明湖國中 1110516



QGAA1116003771

(二)遴選方式：

- 1、以書審方式進行第一階段初選，錄取名額為正取40名，備取5名，得參與國內預先訓練（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）。
- 2、以口頭發表進行第二階段複審，自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40名候選人中遴選至多三分之一學員（含原住民族，計2名），備取5名。

(三)申請作業及注意事項：

1、申請日期：

(1)線上報名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21日（星期四）下午6時止（以系統報名時間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，線上報名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JGZTugrxvxEWRCfj8>。

(2)紙本文件：即日起至111年7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3)須於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名及紙本文件繳交。

- 2、申請表及檢附資料請免備文寄送至：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水資源環境組，地址：709台南市安南區安南路三段500號5樓。
- 3、申請資料須繳交紙本，以釘書針或長尾夾簡易裝訂，一式2份。資料不齊全、不符規定或逾期送達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- 4、本次國內培訓學習費用由本次計畫經費支應，惟不含個人部分開支；國際交流待疫情緩解再行規劃及辦理。學員返國後須於規定時程內繳交「出國心得報

告」，並得邀請擔任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。

五、其餘計畫內容請參閱附件，相關附件資料請至「防災教育資訊網」(<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WebMoeInfo/FormPageViews/Info/news/newsListDetail.aspx>) 計畫公告下載相關文件使用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 李佳昕專案管理師，聯絡電話：02-77129131，電子信箱：ftts0728@mail.moe.gov.tw。

(二) 魏柏倫專案管理師，聯絡電話：02-77129128，電子信箱：wei7283@mail.moe.gov.tw。

(三) 國立成功大學李芳君博士，聯絡電話：06-2371938轉621，電子信箱：fcllee@thl.ncku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